

員工福利措施及退休制度實施情況

◎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集團除依法令規定辦理各項福利措施外，並有專責部門負責規劃及推行員工福利，促進本公司人力資源之良性發展。

目前本公司提供員工之保險福利 措施除法令規定之職工醫療保險、職工基本養老保險、失業保險、職工工傷保險、生育保險及住房公積金外，另包含人身意外保險。除保險福利措施外，本集團員工亦享有公司供餐(百貨據點之員工)、有薪假期、生日蛋糕券、健康檢查及慰問金等福利措施，春節及中秋節並可享有節令獎金，而績效獎金及年終獎金視各店每月績效達成情形及人事考評核定等級確定發放額度。

◎退休制度實行狀況

台北辦事處：

台北辦事處完全依循勞動基準法及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訂定員工退休相關制度辦法，包括工作十五年以上 年滿五十五歲者、工作二十五年以上者及工作十年以上年滿六十歲者可自請退休，以及依員工投保等級提繳不低於其每月工資6%勞工退休金...等，公司目前尚未有適用於舊制「勞動基準法」員工，故並未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及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15%提撥退休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適用於新制「勞工退休金條例」員工之退休金，提繳方式以員工每月依勞工退休金提繳工資分級表，按月提撥 6% 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內。員工請領退休金之權利，自退休之次月起，因五年間不行使而消滅。

大陸地區：

營運主體大洋百貨集團各百貨據點皆有依營運地「企業職工基本養老保險條例」規定，按月提繳養老金至地方政府財政部門專戶，並依法於員工法定退休年齡，協助員工辦理退休手續。